

证券代码：301216

证券简称：万凯新材

公告编号：2025-039

债券代码：123247

债券简称：万凯转债

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万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债券代码：123247 债券简称：万凯转债
- 调整前转股价格：11.45 元/股
- 调整后转股价格：11.30 元/股
- 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5 年 5 月 30 日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913 号）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向不特定的对象发行了 27,00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总额为 270,000.00 万元。根据《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相关规定，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times k)/(1+n+k)$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二、转股价格调整原因及结果

1、价格调整原因

公司实施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515,221,699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4,595,345 股后的 510,626,35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按公司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红利=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含回购股份）=76,593,953.10 元/515,221,699 股=0.1486621 元（保留到小数点后七位，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2、转股价格调整结果

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

“万凯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如下：调整后转股价=调整前转股价-每股派送现金股利，即： $P1=P0-D=11.45-0.1486621\approx 11.30$ 元/股（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调整后的“万凯转债”转股价格为 11.30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5 月 30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5月23日